



第五十五届会议

议程项目 31

消除以强制经济措施作为政治和经济胁迫的手段

消除以强制经济措施作为政治和经济胁迫的手段

秘书长的报告

增编

目录

	页次
从各国政府收到的答复	2
古巴	3
伊拉克	4

从各国政府收到的答复

古巴

[原件：西班牙文]
[2000年7月19日]

1. 古巴共和国再次强烈谴责采用单方面强制经济措施作为向发展中国家施加政治和经济压力的手段；我们认为，采取这种措施的国家正好暴露了其政策的实质，它们以自由贸易的捍卫者自居，但同时又多方设法阻挠国际贸易的自由，试图利用这些措施单方面对其他国家适用其国内法，完全无视《联合国宪章》和国际法的原则。

2. 利用强制经济措施作用政治和经济胁迫的手段不仅损害有关国家的人格和构成这一人格的政治、经济和文化要素，而且也影响其他敏感领域，如这些单方面政策所针对的人民享受人权的权利。的确，人权委员会一再声明，使用单方面强制经济措施不利地影响发展中国家的社会和人道主义指标，使受到这些措施影响的人民无法充分享受这些权利。

3. 国际社会一贯反对使用这种政策，认为这种政策公然违反了国际法的原则、目的和规则。托里切利法案和赫尔姆斯-伯顿法案所载的一类规定违背了世界贸易组织的协定，并妨碍了为维持一个越来越公平、安全、无差别待遇、透明和可预测的多边贸易系统而作出的努力。

4. 古巴共和国政府再次谴责所有侵犯各国人民主权的域外行为，并深信联合国将发挥作用，确保国际社会的意愿和决定会得到实行。

伊拉克

[原件：阿拉伯文]
[2000年6月27日]

1. 伊拉克共和国援引题为“消除以强制经济措施作为政治和经济胁迫的手段”的大会第53/10号决议，重申反对使用强制经济措施作为政治和经济胁迫的

手段和作为剥夺国家选择自己的政治、经济和社会制度的全部主权权利的手段。

2. 使用强制经济措施，甚至是威胁使用强制经济措施，以作为政治和经济胁迫的手段都构成公然违反《联合国宪章》和国际法所依据的原则的行为，而且，最重要的是违反了《宪章》第二条第一项的规定：

“本组织系基于各会员国主权平等之原则。”

这些措施还明显地违背了大量联合国决议和国际公约的规定，其中包括：

(a) 1965年12月21日大会第2131(XX)号决议通过的《不容干涉各国内政和保护其独立和主权的宣言》。

(b) 1970年10月24日大会第2625(XXV)号决议所附的《关于各国依联合国宪章建立友好关系和合作的国际法原则宣言》，除其他外，《宣言》指出：

“任何国家或国家集团均无权以任何理由直接或间接干涉任何其他国家之内政或外交事务。因此，武装干涉及对国家人格或其他政治、经济及文化要素之一切其他形式之干预或试图威胁，均系违反国际法。

“任何国际均不得使用或鼓励使用经济、政治或任何其他措施强迫另一国家，以取得该国主权权利行使上之屈从，并自该国获取任何种类之利益。……”

(c) 1974年12月12日大会第3281(XXIX)号决议通过的《各国经济权利和义务宪章》，除其他外，该《宪章》规定：

“任何国家不得使用或鼓励使用经济、政治或任何其他措施，来强迫另一国家，使其在主权权利的行使方面屈从。”

(d) 1996年12月27日大会第51/22号决议，大会在其中重申所有国家都有经济和社会发展并选择自己的政治、经济和社会制度的不可剥夺权利。

3. 大会也经常谴责以单方面经济强迫措施作为实现政治目的的手段。大会 1993 年 12 月 21 日第 48/168 号决议、1995 年 12 月 20 日第 50/96 号决议、1996 年 11 月 27 日第 51/22 号决议和 1998 年 10 月 26 日第 53/10 号决议构成联合国对这些非法措施所作出的一系列反应。

4. 使用强制经济措施作为政治和经济胁迫的手段，无论是单方面实施或者在区域和国际组织的主持下实施，都构成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真正威胁，并明显地违背了人权原则。利比亚人民在八年期间所遭受的苦难和伊拉克人民在过去十年来一直遭受的苦难清楚地证明了这些措施长期侵犯基本人权，违反国际公法和国际人道主义法的原则。

5. 经验显示，采取强制经济措施，首当其冲的是人口中易受害群体，特别是儿童、妇女和老年人。联合国机构和特派团的报告已证实，美利坚合众国坚持对

伊拉克人民实施最令人发指的强制措施，包括对该国实行全面经济禁运，使该国无法满足其人民的基本人道主义需要，对伊拉克人民的人道主义情况造成严重的后果，这个实例生动地说明了实施这种措施所造成的极大危险。

6. 以联合国为代表的国际社会，必须采取坚决而有效的步骤防止任何国家采取这种措施，必须反对这些国家试图施加压力，使联合国或任何其他多边国际论坛使用这种措施，为违背国际法规范和原则的做法披上合法的外衣，并必须纠正以前利用联合国作为掩护来实行大规模灭绝人口政策的做法。

7. 各国人民的命运及其基本人权在任何情况下都不得成为某些国际大国可以用来进行政治讹诈和经济屈从的工具。允许这种政策延续下去将破坏联合国的根本和人权原则，特别是尊严生活的权利。